

第三章 采购需求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本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竞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3）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规定，本项目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如果包括《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应主动列明供货范围内属于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的响应产品，并在响应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中提供由中国网信网（<http://www.cac.gov.cn/index.htm>）最新发布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截图证明材料，不在《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中或不在有效期内或未提供有效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如属于《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中“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内“产品类别”中的所描述的产品，但不属于所列“产品描述”情形的，应提供相应的说明及证明材料。

2. 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标记“▲”的为实质性要求，响应文件必须满足或优于，否则，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3. 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的情形。供应商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替代。

4.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响应谈判文件，对谈判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否则将作无效响应处理。

5. 供应商必须自行为其竞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采购总预算：1480000.00 元

分标 1：采购预算 1280000.00 元

核心产品：第 1 项

序号	标的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脑涨落图仪	1 套	工业	一、硬件要求： 1、电压测量：误差不超过±10%。 2、时间间隔：误差不超过±5%。 3、幅频特性：1Hz～30Hz，偏差不超过-30%～+5%。 4、噪音电平：≤5 μV_{p-p}。 5、封闭式台车设计，内部配备隔离变压器。 二、功能要求： 1、设备具备神经递质功率分析功能。 2、产品注册检验报告具备神经递质相对功率分析功能（供货时提供）。 3、打印的病例分析报告具备神经递质相对功率参考值显示功能，在检测值超出参考值范围时具有标示功能。 4、打印的病例分析报告具备将神经递质相对功率分脑区检测的功能，并显示每脑区的相对功率检测值。 5、打印的病例分析报告具有神经递质功率失衡率显示的功能。 6、打印的病例分析报告具有神经递质相对功率失衡率显示的功能。 7、打印的病例分析报告具有递质功率相对值分布的功能。 8、打印的病例分析报告具有递质相对功率相对值分布的功能。 9、打印的病例分析报告具备神经递质功率、递质相对功率、运动指数、兴奋抑制指数、血管舒缩指数、全脑总功率分析功能。 10、打印的病例分析报告可提供全脑、左脑、右脑等总功率分布的分析报告。 11、产品注册检验报告具有暂停采集、取消采集和继续采集的功能（供货时提供）。 12、具有将实测值与参考值范围比较的功能。 13、具有在实测值异常时进行颜色显示的功能。 14、具有对脑电信号中的干扰信号进行标记的功能，并可显示所标记的干扰信号时间段。 15、具有用户管理和病例管理功能，可浏览已有病例和建立新病例。 16、具备检索和高级检索功能。 17、具备根据测试结果生成提示语的功能。 18、具备自动删除干扰波功能。 19、具备功率极大值及对应频率波形显示功能。

				20、系统操作界面具有导联选择的功能，并在功率极大值显示界面和脑电波形回放界面下均可实现导联选择。 21、系统操作界面具有数据处理误操作提示功能，对同一病历选择不同的数据处理方式，软件可自动提示，防止误操作。 22、可更改脑电放大器的设置，包括：高频滤波、时间常数、工频限波。 23、检测终端：采用一体式检测帽设计，检测帽至少含 16 导脑电导联线，不需要进行脑电极的佩戴及摘取，直接将检测帽佩戴在头上即可进行检测。 24、操作空间：具有与设备一体设计的宽大操作平台，平台面积$\geq 1000\text{mm} \times 600\text{mm}$（长$\times$宽）。 25、储物空间：具有与设备一体设计的储物抽屉≥ 1 个，可用于存放病例或配件，单个抽屉高度$\geq 100\text{mm}$，深度$\geq 400\text{mm}$，宽度$\geq 400\text{mm}$。 26、无线脑电放大器显示屏可与主机同步显示病例信息（响应文件中提供实拍图或界面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27、无线脑电放大器带屏幕；尺寸：≥ 0.8 寸；分辨率：$\geq 100 \times 50$。 28、无线脑电放大器屏幕可显示：姓名、年龄、性别、剩余电量等信息。 29、配备两套脑电放大器（至少有一套为无线脑电放大器），可实现两人同时信号采集、分析处理的功能。 30、同一台显示器上可同时显示 2 人或以上的信号采集过程。 31、产品扩展：系统预留检测端口，可通过选配增加无线脑电放大器实现多人团体检测。 三、配置要求： 1、轮式台车主机（CPU：i3 及以上，内存：$\geq 8\text{G}$，硬盘：$\geq 1\text{TB}$）：1 台。 2、脑电放大器：1 套。 3、无线脑电放大器：1 套。 4、脑电导联线：2 套。 5、输出设备：1 台。 6、无线网络设备：1 个。 7、系统操作软件：1 套。
2	虚拟现实（VR）心理健康训练系统	1 套	工业	一、技术要求： 1、系统基于虚拟现实 VR 技术的心理评估训练系统内容≥ 8 个，分心理评估和训练模块，其中训练模块≥ 11 个，包括但不限于：VR 催眠、VR 松弛、VR 正念、VR 音乐、VR 工娱、VR 暴露、VR 认知、VR 运动。 2、系统包含的虚拟现实全景训练场景有 70 多个，并预留模块增加

			功能，可以根据临床需求进行有偿订制服务，可同时扩展多个病人端。 3、治疗模式：包含有松弛治疗、催眠治疗、音乐治疗、正念治疗、工娱治疗等多种治疗模式，并且每种治疗模式都包含有多种治疗方案。 4、搭配 EEG 脑电可以按次生成报告，至少包含如下信息： （1）包含有用户姓名、性别、年龄、诊断详情等模块。 （2）包含有数据采集信息展示模块，显示使用时间，使用时长，使用次数，场景名称等。 （3）按照 0-100 数据范围显示放松度，供医生对用户的焦虑程度提供判断依据。 （4）可以显示睡眠状态曲线图等。 5、系统管理可控制添加患者信息和展示患者治疗场景信息，具备患者治疗数据统计收集反馈功能。 6、操作平台可实时同步呈现，治疗师可实时了解患者治疗进程及治疗画面。 7、系统对监测到的脑电等生理指标数据进行实时分析及打印功能。 8、具备平面训练场景 22 种以上；其中平面认知训练：汽车抓拍、情绪管理等 10 种治疗场景；平面注意力训练：蜻蜓点水、幻色气球等 5 种治疗场景；平面执行功能训练：快递装箱、判断方向等 5 种治疗场景。 9、具备 VR 音乐治疗功能，≥8 种治疗场景。 10、具备 VR 工娱治疗功能，≥6 种治疗场景。 11、具备 VR 松弛治疗功能，≥6 种治疗场景。 12、具备 VR 催眠功能，≥28 种治疗场景。至少包含有雪天、湿地、大海、森林、花海、瀑布、草原、湖泊、晚霞、江南水乡、天空城市、卧室、荷塘、竹林等元素。 13、具备 VR 正念训练功能，≥6 种治疗场景，至少包含有宽恕原谅，慈心仁爱，内观情绪，内观感受，内观呼吸，内观念头训练模块。 14、具备 VR 认知训练功能，≥14 种治疗场景：至少包含有注意干扰，物体识别，移位追踪，瞬间记忆，数数连线，情绪识别，奇偶连线，命名理解等。 15、具备社交训练功能。（VR 暴露训练模块中至少包含社交焦虑障碍 3 个场景：面试恐惧，对视恐惧，演讲恐惧） 16、暴露脱敏训练功能≥4 类 11 种场景。特定恐惧 3 个场景；场所恐惧 4 个场景；社交焦虑障碍 3 个场景；创伤后应激障碍（PTSD）1 个场景。 17、具备心理健康评估量表功能，四大类型，评估量表总数量有 59 种。 18、主机硬件配置：工作站：独立显卡，内存≥16G，硬盘≥1T，显
--	--	--	---

			示器≥21 英寸，可实现 VR 治疗场景内容及终端控制系统的运行载体。 19、台车：采用高级医用 ABS 材质；长≥1160mm 宽≥640mm 高≥1430mm，医用 5 寸或以上带刹车万向轮底盘；四层紫外线消毒头盔收纳柜、100W 快充。 20、交互式虚拟现实 VR 设备 1 套：参照或相当于高通 8 核 64 位核心，主频≥ 2.84 GHz；内存≥6 GB；闪存≥128 GB；操作系统：参照或相当于 Android 10；Wi-Fi 6；蓝牙 5.1；屏幕≥5.46 英寸 ×1 SFR TFT；分辨率≥3664×1920，773 PPI；刷新率：72Hz/90Hz；视场角：98°；瞳距调节：58mm，63.5mm（默认），69mm；手柄 2 个：6DoF 体感手柄。 21、移动 VR 一体机设备 4 套： CPU：参照或相当于 8 核 64 位，最高主频≥2.84GHz；分辨率：≥4320×2160；刷新率：90Hz。 22、具备 EEG 脑电采集模块：头戴一体式双通道脑电，前额三级电，12 倍信号放大；≥24 位高精度 ADC；信噪比≥108dB；有效位≥18 位；采样速率≥250SPS；支持佩戴检测；支持蓝牙 4.0 及以上；使用距离≥10 米。采集电极：FPC 软性印制板，铜镀金电极。输出实时脑电波数据以及 1-40Hz 每个频点的能量值；放松度：以 0-100 量化后的数值输出放松度值大小；可与心理健康训练系统进行数字对接，保持信息同步。 23、软件终身免费维护服务。 二、配置要求： 1、交互式台车主机控制终端：1 台。 2、交互式虚拟现实 VR 设备（含体感控制器）：1 套。 3、移动 VR 一体机设备：4 套。 4、EEG 脑电采集设备：4 套。 5、输出设备：1 台。 6、无线网络设备：1 套。 7、系统操作管理平台及 VR 场景软件库：1 套。
本分标采购预算：1280000.00 元 其中：项号 1 货物脑涨落图仪 780000.00 元/套、项号 2 货物虚拟现实（VR）心理健康训练系统 500000.00 元/套。			
以上涉及设备性能及配置评审的相关参数均需添加到采购合同内，且采购人有权要求对现场货物的部件的品牌及产地进行各种甄别方式（如第三方商检）。如甄别结果与合同内一致的，甄别的费用由采购人负责，如果甄别的结果与合同不一致的，甄别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且成交供应商需赔偿采购人由此产生的所有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商务要求			

交付时间和地点	1、交付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人员培训及试运行，并通过验收。 2、交付地点：百色市第二人民医院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3、货物交接要求：安装验收合格后视为交货，在交货前的运输、仓储、装卸、搬运、保管等由成交人负责，并承担相关责任。
合同签订时间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付款方式	采购人、供应商双方签订合同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预付款给供应商；待货物到货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到 97%；设备正常运行一年后 15 个工作日内无息一次性支付余款。（请款时供应商需开具等额增值税发票）
售后服务	1. 成交人负责送货上门、所有货物应是全新、未用过的产品，终身维护。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内出现故障（其中人为破坏不计算在内），需派出技术人员负责上门服务、维修、更换配件，不得收取任何费用。响应文件中必须承诺质保期满后提供的技术支持和维护，费用收取方案。 2. 售后服务费用包含在报价中，售后服务内容如下： （1）响应文件中必须承诺设备验收合格后负责对采购人的使用人员（1~2 名）进行操作技术及相关知识培训，并负责承担一切费用。 （2）竞标时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可包含：明确质保期、明确保修期、负责升级、故障响应时间、培训内容、售后服务技术人员名单和联系方式、不定期走访用户及对设备维修，不能正常使用的提供备用机，了解用户的使用情况、保修期外零配件若损坏，提供零配件优惠服务方案等）。 （3）接到故障通知 1 小时内响应，一般问题在 2 小时内通过远程方式解决；遇到大的问题，在接到报修通知后 8 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到达现场维修，24 小时内处理完毕。质保期内定期（每半年）对设备进行保养和维护，其中产生的费用由成交人承担；提供终身维护和保养服务（请提供技术援助电话和售后服务电话），定期对用户进行回访。技术支持：包括即时回答提出的问题； （4）设备校准要求：在设备使用寿命期内，每年为所提供的设备进行校准 1 次，其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并出具校准质量检测报告。 （5）其余按厂家承诺。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一）验收时提供完整的应用中文操作说明书、维修手册和详细技术参数手册及其它相关技术资料，一式二份；提供正版软件光盘。 （二）1. 设备制造商授权的技术人员到现场负责进行安装调试设备，确保设备技术指标验收合格，并在用户单位院内指定地点负责培训操作人员。 2. 要求与采购人信息网络数据互联互通，与采购人信息系统连接所产生的费用由成交人自行承担。 （三）生产厂家为用户提供产品终身技术支持、技术服务。

	（四）培训条款： 由生产厂家为用户提供使用技术培训，使用培训为验收要件之一，没有经过培训，视为没能完成验收。 1. 培训对象：使用科室的设备使用人员及维修人员。 2. 培训形式： （1）现场使用培训：安装调试结束后，成交人培训工程师对机器正确使用方法进行示范操作，保证教会使用人员能正确使用设备 （2）集中授课：生产厂家培训项目使用专门讲义进行授课，并进行考核考试。 3. 培训内容： ①设备的结构及功能特点。 ②设备的操作规定程序。 ③设备的正确使用方法。 ④设备的日常维护方法。 ⑤设备的使用安全注意事项。 ⑥设备的简单故障处理及报修程序。 ⑦厂方认为其他必须传授的内容。 4. 培训的验收：培训结束，必须提供相关资料交采购人的设备科确认： （1）现场培训只要求填写相关登记表。 （2）集中授课必须有使用科室相关培训人员签到表、讲义（课件）、考核成绩资料。 （五）质保期及保持内容（起算时间为自安装验收合格之日起）： 1. 质保期：整机负责质保不少于 12 个月（且不低于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中要求的质保期）。 2. 保持内容：质保期内保证设备的合法性使用，国家强制检测由成交人负责，质保期内的质量责任由成交人承担；由于设备质量造成的安全事故由成交人承担；质保期内设备出现严重故障（不能正常工作一个星期及以上）小于三次，否则做出接受退货处理的承诺。 （六）保修期及内容（起算时间为自安装验收合格之日起）： 1. 保修期：整机负责维修不少于 12 个月（且不低于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中要求的保修期）。 2. 保修内容：保修期内出现故障，需派出技术工程师到达现场处理故障，并承担一切费用，保修期外发生维修只收材料成本费；软件终身负责升级并负责升级费用。 3. 如果成交人提供保修期>12 个月（且不低于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中要求的保修期），竞标时必须特别提出声明，评标时以正偏离评定，合同按成交人提供的保修期执行。
产品质量要求	要求竞标货物及其所有零部件、配件必须是符合国家有关质量和安全强制要求和标准的产品。

竞标报价	1. 竞标报价以人民币结算。 2. 竞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括竞标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价格（包括已在中国境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者货架交货价），竞标货物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和税费。 3. 备品备件及耗材等要求：设备安装时所需的备品备件及耗材由成交人负责提供。 4. 本项目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供应商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
三、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1. 竞标人可于响应文件中自行考虑是否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可包含但不限于：对本项目系统总体要求的理解，包括：功能说明、性能指标及设备选型说明（质量、性能、价格、外观、体积等方面进行比较和选择的理由及过程）、设备对接方案、对项目需求分析、针对本项目配备的实施团队、组织管理措施、详细的交货保证措施、安全措施、项目组织安排、建议的安装、调试、验收方法或方案等）； 2. 竞标人可于响应文件中自行考虑是否提供项目应急处理预案（可包含但不限于：突发情况的人员安排、保障解决问题、解决方案、应急组织机构、提供替代品或配件方案、有具体的解决办法和措施保障，规范及方案、进度及目标、预期达到的效果、管理、组织协调、实施细则等）； ▲3. 竞标人竞标时响应文件中必须列出其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生产厂家、产地及竞标产品的详细技术参数、技术性能。	
▲竞标时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所竞标产品属于2类、3类医疗器械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厂家授权：货物必须能够提供厂家（或授权代理商）出具的授权书复印件（供货时必须提供或如有竞标时响应文件中提供）【如果是代理公司授权给竞标供应商的，必须同时提供生产厂家给代理公司的授权书复印件，代理公司才能给竞标供应商的授权（授权链不能中断）】保证货物正品及售后服务，否则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处理。	
进口产品说明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竞标，如有此类产品参与竞标的做无效竞标处理。
管理体系、信用要求	无要求
能力或业绩要求	无要求
四、验收标准	
▲验收标准：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验收条款：

验收方法及方案：百色市第二人民医院院内指定地点验收，由采购人及成交人双方验收

▲验收条件及标准：

（一）设备验收合格后方可交付投入使用。

（二）验收工作由采购人的设备科技技术人员、设备使用科室负责人、档案室工作人员组成的验收小组（验收组长为设备使用科室的负责人）与供应商负责安装的技术人员严格按照采购人的《医疗验收安装验收合格书》标明的内容及技术参数表逐条进行验收。

（三）验收应符合国家相关法规及合同的技术要求，同时也应符合厂家或医疗器械厂家提供的技术资料中各项技术指标和参数要求，参数要求必须符合招标参数规定，不能以“标准配置”、“选购配置”为由与招标参数不符。

（四）验收发现的问题，必须做好记录（文字或影像记录，文字记录必须采购人与供应商双方验收人员签字）。

（五）设备相关资料由采购人档案室接收，并建立设备档案：

1. 开箱验收：在采购人的设备科技技术员、供应商人员、使用科室负责人在场的情况下，才允许开箱。

（1）开箱前首先查看包装是否破损，如有破损，应拍照留存或双方签字的文字记录。

（2）开箱后，检查设备部件有否损伤，如有损伤，拍照留存，并做无条件更换处理。

2. 资料接收：以下资料在验收时由供应商提交档案室查验合格后接收存档：

（1）设备的合法性证明材料：

①提供设备的生产许可证明材料（适用于国产品牌）：

A. 具有医疗器械属性的设备：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复印件 1 份及 PDF 文档 1 份。

B. 具有特种设备属性的设备：特种设备生产许可复印件 1 份及 PDF 文档 1 份。

C. 具有计量仪器属性的设备：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复印件 1 份及 PDF 文档 1 份。

②提供设备生产合格证明

A. 出厂合格证明：原件及 PDF 文档各 1 份

B. 特种设备检验合格证：原件及 PDF 文档各 1 份（指特种设备整机）

C. 特种设备所用材料合格证明：复印件及 PDF 文档各 1 份（指特种设备所用的配件）

③医疗器械市场监管合法证明材料

A. 医疗器械注册证（含注册登记表）（如涉及 2 类、3 类医疗器械时必须提供，1 类如有请提供，非医疗器械不需提供）复印件 1 份及 PDF 文档 1 份。

B. 进口产品（竞标产品为进口产品时提供，国产不须提供）：海关进货单复印件 1 份及 PDF 文档 1 份。

（2）经销商的合法性证明材料：

①营业执照复印件及 PDF 文档各 1 份，经营范围必须与所经营的类别相符，并在有效期内。

②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属于二类的备案凭证复印件 1 份及 PDF 文档 1 份，经营医疗器械级别及经营类别必须与设备的医疗器械注册证相符（如涉及 2 类、3 类医疗器械时必须提供，1 类如有请提供，非医疗器械不需提供）。

③生产厂给经销商的授权书复印件 1 份及 PDF 文档 1 份（注：供货时必须提供或如有竞标时响应文件

中提供）。

（3）设备随机资料：

①纸质使用说明书一式两份，一份留使用科室，一份存档案室，不能提供两份原版的，可提供一份原版，一份复印件，但原版必须存放档案室，PDF 文档交采购人的设备科存储于管理系统。

②电路图、其他技术文件、软件光盘、系统光盘、视频光盘及其他电子版原件资料，设备安装调试结束后必须存放采购人档案室。

③计量仪器必须提供相关计量仪器检定合格证明材料原件及 PDF 文档各 1 份。

④设备装箱单、配置清单。

⑤每台设备 1 份操作规定程序（操作规程）卡片，由厂方制作的质量好耐用纸质版。

⑥送货清单，清单包括设备名称、型号、单价，总金额，送货公司与合同公司一致

（六）技术性能验收：

1. 以招标参数为依据，以满足使用要求为原则，验收由设备使用科室人员负责，竞标参数是否符合招标参数要求以验收实际结果为准。

2. 验收前由采购人的设备科负责向验收小组提供采购技术参数、响应表及设备清单。

3. 设备清单必须与招标参数相符合，如有出入，以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招标参数为准。

4. 验收必须以招标参数为基准，对竞标响应的技术要求偏离表逐条进行验收，对于技术要求偏离表与采购技术参数不符的，作如下处理：

（1）技术要求偏离表与招标参数比较有漏项的，以不实质响应采购要求论处。

（2）实际是负偏离的参数，响应表中标明负偏离，经评标仍然成交的，说明不影响设备质量、使用与档次，验收时以负偏离验收，设备视为接受。如果对质量、使用与档次有影响的，以不实质响应采购要求论处。

（3）实际是负偏离的参数，在响应文件中标明是无偏离或正偏离，以虚假应标论处。

（4）实际是无偏离参数，响应表中标明是正偏离，以虚假应标论处。

（5）实际是正偏离参数，但验收时并没有达到响应表中标明的正偏离幅度，以虚假应标论处。

（6）备用功能。是指设备主机具备相应的功能，但需要增加相应的软件硬件配件才能实现，除非需要在的使用期限内升级，本次采购中不设“备用功能”参数，需要这种功能时，竞争性谈判文件必须有明确注明“备用功能”字样。验收时供应商必须携带相关部件进行验收，以证明设备确实具备相关功能，验收完成后相关部件供应商带回，如果拒绝携带相关部件验收，以虚假应标论处。

（7）对于竞争性谈判文件只要求具备的功能或性能，但竞争性谈判文件没有详细标明硬件配置参数，同时竞争性谈判文件也没有注明“备用功能”字样，供应商必须无条件配齐相关软件硬件后，予以接受，凡出现“可配”等不明确意义字样，处理原则是“可配可不配的必须配”，不得以“必须增购相关软硬件才能具备”或者以此为“选配，必须加钱另买”为由要求采购人额外开支才能达到相应功能项。如果供应商不愿意提供相关软硬件配置，以虚假应标论处。

（8）对于以招标参数不同的参数概念，应标时出现张冠李戴现象，如以“速度”参数响应“长度”参数等，按虚假应标论处。

（9）替代技术或同类技术，指用另一种与竞标参数完全不一样的技术应标，验收时必须提供技术白皮

书，说明与招标参数原理不同但目的与效果相同，验收时实际使用效果与招标参数一样，并得到使用科室验收专家的认可，才能判定无偏离，否则判定为负偏离，如果达不到相应使用效果，响应文件却以无偏离甚至以正偏离响应，以虚假应标论处。

（10）对于以含义相同而名字不同的参数名称响应，供应商必须提供白皮书等有效证明材料，并得到采购人有关专业人员的认可，以无偏离论处，否则判定为负偏离，负偏离情况下，如果响应文件标明为无偏离或正偏离响应，以虚假应标论处。

（11）复合参数，一个参数有多个技术指标，必须全部响应。如果只响应其中一部分指标，以负偏离论处，如果响应文件标明为无偏离或正偏离，以虚假应标论处。

（12）对于区间涵盖值参数，如“频率范围为 $x-y$ ，”等，其下界值更低，上界值更高，才能判定正偏离；其中一端负偏离，不管另一端实际情况如何，均判定负偏离，如果响应文件还标明正偏离，以虚假应标论处。

（13）对于区间任意值参数，如“ $a \leq \times \times \text{尺寸} \leq b$ ”，“ $\times \times \text{尺寸}$ ”在区间 $a-b$ 内任意一个数值均为无偏离，超出约定区间范围为负偏离，此类参数没有正偏离，如果为负偏离者，如果响应文件仍标明为无偏离以虚假应标论处，此类参数出现正偏离，也以虚假应标论处。

（14）指定值参数：不是大于值也不是小于值，更不是区间值，只有应标数据一致，才能定为无偏离，应标参数不一致，为负偏离，此参数没有正偏离。如果与应标参数不一致，而响应为“无偏离”，以虚假应标论处。

（15）按常识，设备特殊的工作环境工作条件必须配置的软硬件才能发挥设备效用的，即使采购技术参数表没有表明，供应商也必须提供，不能以招标参数没有要求而拒绝提供。（如：除颤器有可能在远电源的情况下使用，必须配置电池，即使竞争性谈判文件没有明确标明电池，供应商也不能以此为由拒绝提供电池）。

5. 试运行：设备使用科室验收人员按设备说明书要求在供应商指导下，常规负荷试运行两个工作日，没有出现异常者，为合格。

（七）对于《验收条件及标准》第（六）条《技术性能验收》第4点“验收必须以招标参数为基准，对竞标响应的技术要求偏离表逐条进行验收，对于技术要求偏离表与采购技术参数不符的，作如下处理”第（3）、（4）、（5）、（8）、（9）、（10）、（11）、（12）款的情形，采购人在评标结束后公告前，有权对响应文件进行形式复核，如果发现属于负偏离，偏离说明仍写无偏离或正偏离，属于无偏离，偏离说明仍写正偏离，作为提供虚假文件并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处理。

（八）设备符合下列情形的，不予接收。

1. 设备部件损伤，影响整机外观或性能，供应商又不愿意更换的不予接收。

2. 带▲号的参数，必须100%满足，验收中发现不实质响应采购要求，不予接收。

3. 对于标准功能或者常规操作所必需的软硬件配置，设备安全必需的软硬件配置，国家相关标准规定配置，行业内认可的配置，如果不配置，即使招标参数没有标明详细配置，供应商必须无条件提供，如不提供，设备不予接收。

4. 验收时出现一项不实质性响应采购要求或一项验收条款规定的虚假应标情形者，设备不予接收。

5. 设备使用没有完成，使用人员还未能独立使用，供应商必须按合同要求提供培训，否则不予接收。

（九）设备属于不予接收的情形，视为设备没有交接，供应商不得将设备放在采购人任何场地，无条件搬走。

（十）培训条款验收：按商务要求培训内容执行。设备安装结束后，供应商必须培训使用科室的操作人员，直到熟悉掌握机器性能及操作。

（十一）验收合格书签署：设备经供应商安装人员、采购人的设备科工程技术人员、档案室工作人员、使用科室验收人员认为合格并全部签署验收合格书后，验收合格书生效。

（十二）验收合格生效：验收合格日期以最后验收完成项目为准，设备验收时间计算在供货期内，按合同相关规定执行，由于供应商原因造成不按时完成验收造成逾期供货事实，由供应商承担相关合同责任。

（十三）设备交接：验收合格后视为设备交接，在验收合格前设备属于供应商，所有运输、仓储、装卸、保管、搬运等相关责任由供应商负责。

（十四）如竞标响应条件与本竞争性谈判文件验收条款有冲突的造成无法验收的，将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处理。

分标 2：采购预算 200000.00 元

核心产品：第 1 项

序号	标的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睡眠呼吸监测系统	2 套	工业	一、技术要求： 1、可采集、记录、储存、分析患者睡眠时的生理参数，包括呼吸、心跳、血氧、全身微动等特征。用于协助医生分辨患者的睡眠时相，辅助医生进行睡眠障碍疾病的临床诊断。 2、主机采用毫米波雷达无线检测技术，非接触监测，可避免导线连接出现的首夜效应对睡眠监测数据的影响。 3、设备无需电极片，无需鼻气流管、胸腹绑带、导电膏等耗材。 4、主机小于 200g，体积小巧，操作简便，结果准确，可进行院内及院外监测。 5、适合于肢体行动困难及不耐绑定患者使用，患者无须离开病床即可实现采集监测。 6、患者整晚睡眠数据可在远程服务器储存备份，可连续备份一年及以上。 7、雷达信号频率不小于 50GHz。 8、可对 0.8m-1m 范围内的患者进行非接触监测。 9、设备预留无线接口，可同步来自血氧设备的数据，做多维度睡眠数据分析。 10、血氧仪配备 OLED 屏，可独立触摸操作。 11、血氧仪测量方式为透射式，范围及精度 70%~100%，±2%。 12、脉率的测量范围及精度 30bpm~99bpm，±2bpm；100bpm~250bpm，±2%。 13、血氧仪采用蓝牙无线传输数据。 14、血氧仪探头配备为 Type C 接口，可正反插拔，使用更耐久。 15、管理系统是全中文操作界面，全中文报告自动生成。 16、管理系统标配远程实时监测模式，可实时显示呼吸频率、雷达图谱、脉率、血氧饱和度数值以及患者在/离床状态。 17、可输入和查看患者信息，包括姓名、年龄、BMI、颈围、就诊原因、近期服药等。 18、可显示床位连接状态，支持列表和看板显示，支持多屏翻页。 19、系统支持模糊搜索历史报告；支持电子签名；支持随访评估功能。 20、系统包含设备管理、报告管理、患者管理等模块。 21、睡眠报告内容全面，包括睡眠总结、睡眠结构分析、呼吸事件、

				氧减事件、监测结果、治疗建议等； 22、睡眠总结包含：睡眠记录开始结束时间、总记录时间、总睡眠时间、睡眠潜伏期、入睡后清醒总时间、睡眠效率等。 23、睡眠时相内容包含： N1、N2、N3、REM、清醒期和离床期的持续时间，以及在 TST 和 TRT 的百占比。 24、呼吸事件可自动分类分型，包含：呼吸暂停低通气 AHI、阻塞型呼吸暂停低通气 OAHl、阻塞型呼吸暂停 OAl、中枢型呼吸暂停 CAI、混合型呼吸暂停 MAI、低通气 HI 等。 25、血氧内容包含：氧减发生次数、氧减指数（次/小时）、氧减最大深度（%）、氧减最大持续时间（秒），最大、最低和平均血氧饱和度以及血氧分布。 26、心率和呼吸率内容包括：最低、最高和平均的心率和呼吸率。 27、输出图表包含：睡眠分期，呼吸率，心率，氧减事件持续时长，血氧，阻塞、中枢和混合型呼吸暂停事件，以及呼吸能量图、体动能量图、呼吸时频图等。 二、配置要求： 1、毫米波雷达主机：1 台。 2、呼吸睡眠分析软件：1 套。 3、落地便携支架：1 个。 4、腕式血氧仪主机：1 台。 5、硅胶指套血氧探头：1 个。 6、配套接收设备及输出设备：1 套。
以上涉及设备性能及配置评审的相关参数均需添加到采购合同内，且采购人有权要求对现场货物的部件的品牌及产地进行各种甄别方式（如第三方商检）。如甄别结果与合同内一致的，甄别的费用由采购人负责，如果甄别的结果与合同不一致的，甄别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且成交供应商需赔偿采购人由此产生的所有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商务要求				
交付时间和地点	1、交付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人员培训及试运行，并通过验收。 2、交付地点：百色市第二人民医院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3、货物交接要求：安装验收合格后视为交货，在交货前的运输、仓储、装卸、搬运、保管等由成交人负责，并承担相关责任。			
合同签订时间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付款方式	采购人、供应商双方签订合同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预付款给供应商；待货物到货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到 97%；设备正常运行一年后 15 个工作日内无息一次性支付余款。（请款时供应商需开具等额增值税发票）
售后服务	1. 成交人负责送货上门、所有货物应是全新、未用过的产品，终身维护。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内出现故障（其中人为破坏不计算在内），需派出技术人员负责上门服务、维修、更换配件，不得收取任何费用。响应文件中必须承诺质保期满后提供的技术支持和维护，费用收取方案。 2. 售后服务费用包含在报价中，售后服务内容如下： （1）响应文件中必须承诺设备验收合格后负责对采购人的使用人员（1~2 名）进行操作技术及相关知识培训，并负责承担一切费用。 （2）竞标时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可包含：明确质保期、明确保修期、负责升级、故障响应时间、培训内容、售后服务技术人员名单和联系方式、不定期走访用户及对设备维修，不能正常使用的提供备用机，了解用户的使用情况、保修期外零配件若损坏，提供零配件优惠服务方案等）。 （3）接到故障通知 1 小时内响应，一般问题在 2 小时内通过远程方式解决；遇到大的问题，在接到报修通知后 8 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到达现场维修，24 小时内处理完毕。质保期内定期（每半年）对设备进行保养和维护，其中产生的费用由成交人承担；提供终身维护和保养服务（请提供技术援助电话和售后服务电话），定期对用户进行回访。技术支持：包括即时回答提出的问题； （4）设备校准要求：在设备使用寿命期内，每年为所提供的设备进行校准 1 次，其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并出具校准质量检测报告。 （5）其余按厂家承诺。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一）验收时提供完整的应用中文操作说明书、维修手册和详细技术参数手册及其它相关技术资料，一式二份；提供正版软件光盘。 （二）1. 设备制造商授权的技术人员到现场负责进行安装调试设备，确保设备技术指标验收合格，并在用户单位院内指定地点负责培训操作人员。 2. 要求与采购人信息网络数据互联互通，与采购人信息系统连接所产生的费用由成交人自行承担。 （三）生产厂家为用户提供产品终身技术支持、技术服务。 （四）培训条款： 由生产厂家为用户提供使用技术培训，使用培训为验收要件之一，没有经过培训，视为没能完成验收。 1. 培训对象：使用科室的设备使用人员及维修人员。 2. 培训形式： （1）现场使用培训：安装调试结束后，成交人培训工程师对机器正确使用方法进行示

	范操作，保证教会使用人员能正确使用设备 （2）集中授课：生产厂家培训项目使用专门讲义进行授课，并进行考核考试。 3. 培训内容： ①设备的结构及功能特点。 ②设备的操作规定程序。 ③设备的正确使用方法。 ④设备的日常维护方法。 ⑤设备的使用安全注意事项。 ⑥设备的简单故障处理及报修程序。 ⑦厂方认为其他必须传授的内容。 4. 培训的验收：培训结束，必须提供相关资料交采购人的设备科确认： （1）现场培训只要求填写相关登记表。 （2）集中授课必须有使用科室相关培训人员签到表、讲义（课件）、考核成绩资料。 （五）质保期及保持内容（起算时间为自安装验收合格之日起）： 1. 质保期：整机负责质保不少于 12 个月（且不低于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中要求的质保期）。 2. 保持内容：质保期内保证设备的合法性使用，国家强制检测由成交人负责，质保期内的质量责任由成交人承担；由于设备质量造成的安全事故由成交人承担；质保期内设备出现严重故障（不能正常工作一个星期及以上）小于三次，否则做出接受退货处理的承诺。 （六）保修期及内容（起算时间为自安装验收合格之日起）： 1. 保修期：整机负责维修不少于 12 个月（且不低于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中要求的保修期）。 2. 保修内容：保修期内出现故障，需派出技术工程师到达现场处理故障，并承担一切费用，保修期外发生维修只收材料成本费；软件终身负责升级并负责升级费用。 3. 如果成交人提供保修期>12 个月（且不低于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中要求的保修期），竞标时必须特别提出声明，评标时以正偏离评定，合同按成交人提供的保修期执行。
产品质量要求	要求竞标货物及其所有零部件、配件必须是符合国家有关质量和安全强制要求和标准的产品。

竞标报价	1. 竞标报价以人民币结算。 2. 竞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括竞标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价格（包括已在中国境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者货架交货价），竞标货物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和税费。 3. 备品备件及耗材等要求：设备安装时所需的备品备件及耗材由成交人负责提供。 4. 本项目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供应商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
三、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1. 竞标人可于响应文件中自行考虑是否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可包含但不限于：对本项目系统总体要求的理解，包括：功能说明、性能指标及设备选型说明（质量、性能、价格、外观、体积等方面进行比较和选择的理由及过程）、设备对接方案、对项目需求分析、针对本项目配备的实施团队、组织管理措施、详细的交货保证措施、安全措施、项目组织安排、建议的安装、调试、验收方法或方案等）； 2. 竞标人可于响应文件中自行考虑是否提供项目应急处理预案（可包含但不限于：突发情况的人员安排、保障解决问题、解决方案、应急组织机构、提供替代品或配件方案、有具体的解决办法和措施保障，规范及方案、进度及目标、预期达到的效果、管理、组织协调、实施细则等）； ▲3. 竞标人竞标时响应文件中必须列出其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生产厂家、产地及竞标产品的详细技术参数、技术性能。	
▲竞标时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所竞标产品属于2类、3类医疗器械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厂家授权：货物必须能够提供厂家（或授权代理商）出具的授权书复印件（供货时必须提供或如有竞标时响应文件中提供）【如果是代理公司授权给竞标供应商的，必须同时提供生产厂家给代理公司的授权书复印件，代理公司才能给竞标供应商的授权（授权链不能中断）】保证货物正品及售后服务，否则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处理。	
进口产品说明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竞标，如有此类产品参与竞标的做无效竞标处理。
管理体系、信用要求	无要求
能力或业绩要求	无要求
四、验收标准	
▲验收标准：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验收条款：

验收方法及方案：百色市第二人民医院院内指定地点验收，由采购人及成交人双方验收

▲验收条件及标准：

（一）设备验收合格后方可交付投入使用。

（二）验收工作由采购人的设备科技技术人员、设备使用科室负责人、档案室工作人员组成的验收小组（验收组长为设备使用科室的负责人）与供应商负责安装的技术人员严格按照采购人的《医疗验收安装验收合格书》标明的内容及技术参数表逐条进行验收。

（三）验收应符合国家相关法规及合同的技术要求，同时也应符合厂家或医疗器械厂家提供的技术资料中各项技术指标和参数要求，参数要求必须符合招标参数规定，不能以“标准配置”、“选购配置”为由与招标参数不符。

（四）验收发现的问题，必须做好记录（文字或影像记录，文字记录必须采购人与供应商双方验收人员签字）。

（五）设备相关资料由采购人档案室接收，并建立设备档案：

1. 开箱验收：在采购人的设备科技技术员、供应商人员、使用科室负责人在场的情况下，才允许开箱。

（1）开箱前首先查看包装是否破损，如有破损，应拍照留存或双方签字的文字记录。

（2）开箱后，检查设备部件有否损伤，如有损伤，拍照留存，并做无条件更换处理。

2. 资料接收：以下资料在验收时由供应商提交档案室查验合格后接收存档：

（1）设备的合法性证明材料：

①提供设备的生产许可证明材料（适用于国产品牌）：

A. 具有医疗器械属性的设备：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复印件 1 份及 PDF 文档 1 份。

B. 具有特种设备属性的设备：特种设备生产许可复印件 1 份及 PDF 文档 1 份。

C. 具有计量仪器属性的设备：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复印件 1 份及 PDF 文档 1 份。

②提供设备生产合格证明

A. 出厂合格证明：原件及 PDF 文档各 1 份

B. 特种设备检验合格证：原件及 PDF 文档各 1 份（指特种设备整机）

C. 特种设备所用材料合格证明：复印件及 PDF 文档各 1 份（指特种设备所用的配件）

③医疗器械市场监管合法证明材料

A. 医疗器械注册证（含注册登记表）（如涉及 2 类、3 类医疗器械时必须提供，1 类如有请提供，非医疗器械不需提供）复印件 1 份及 PDF 文档 1 份。

B. 进口产品（竞标产品为进口产品时提供，国产不须提供）：海关进货单复印件 1 份及 PDF 文档 1 份。

（2）经销商的合法性证明材料：

①营业执照复印件及 PDF 文档各 1 份，经营范围必须与所经营的类别相符，并在有效期内。

②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属于二类的备案凭证复印件 1 份及 PDF 文档 1 份，经营医疗器械级别及经营类别必须与设备的医疗器械注册证相符（如涉及 2 类、3 类医疗器械时必须提供，1 类如有请提供，非医疗器械不需提供）。

③生产厂给经销商的授权书复印件 1 份及 PDF 文档 1 份（注：供货时必须提供或如有竞标时响应文件

中提供）。

（3）设备随机资料：

①纸质使用说明书一式两份，一份留使用科室，一份存档案室，不能提供两份原版的，可提供一份原版，一份复印件，但原版必须存放档案室，PDF 文档交采购人的设备科存储于管理系统。

②电路图、其他技术文件、软件光盘、系统光盘、视频光盘及其他电子版原件资料，设备安装调试结束后必须存放采购人档案室。

③计量仪器必须提供相关计量仪器检定合格证明材料原件及 PDF 文档各 1 份。

④设备装箱单、配置清单。

⑤每台设备 1 份操作规定程序（操作规程）卡片，由厂方制作的质量好耐用纸质版。

⑥送货清单，清单包括设备名称、型号、单价，总金额，送货公司与合同公司一致

（六）技术性能验收：

1. 以招标参数为依据，以满足使用要求为原则，验收由设备使用科室人员负责，竞标参数是否符合招标参数要求以验收实际结果为准。

2. 验收前由采购人的设备科负责向验收小组提供采购技术参数、响应表及设备清单。

3. 设备清单必须与招标参数相符合，如有出入，以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招标参数为准。

4. 验收必须以招标参数为基准，对竞标响应的技术要求偏离表逐条进行验收，对于技术要求偏离表与采购技术参数不符的，作如下处理：

（1）技术要求偏离表与招标参数比较有漏项的，以不实质响应采购要求论处。

（2）实际是负偏离的参数，响应表中标明负偏离，经评标仍然成交的，说明不影响设备质量、使用与档次，验收时以负偏离验收，设备视为接受。如果对质量、使用与档次有影响的，以不实质响应采购要求论处。

（3）实际是负偏离的参数，在响应文件中标明是无偏离或正偏离，以虚假应标论处。

（4）实际是无偏离参数，响应表中标明是正偏离，以虚假应标论处。

（5）实际是正偏离参数，但验收时并没有达到响应表中标明的正偏离幅度，以虚假应标论处。

（6）备用功能。是指设备主机具备相应的功能，但需要增加相应的软件硬件配件才能实现，除非需要在使用期限内升级，本次采购中不设“备用功能”参数，需要这种功能时，竞争性谈判文件必须有明确注明“备用功能”字样。验收时供应商必须携带相关部件进行验收，以证明设备确实具备相关功能，验收完成后相关部件供应商带回，如果拒绝携带相关部件验收，以虚假应标论处。

（7）对于竞争性谈判文件只要求具备的功能或性能，但竞争性谈判文件没有详细标明硬件配置参数，同时竞争性谈判文件也没有注明“备用功能”字样，供应商必须无条件配齐相关软件硬件后，予以接受，凡出现“可配”等不明确意义字样，处理原则是“可配可不配的必须配”，不得以“必须增购相关软硬件才能具备”或者以此为“选配，必须加钱另买”为由要求采购人额外开支才能达到相应功能项。如果供应商不愿意提供相关软硬件配置，以虚假应标论处。

（8）对于以招标参数不同的参数概念，应标时出现张冠李戴现象，如以“速度”参数响应“长度”参数等，按虚假应标论处。

（9）替代技术或同类技术，指用另一种与竞标参数完全不一样的技术应标，验收时必须提供技术白皮

书，说明与招标参数原理不同但目的与效果相同，验收时实际使用效果与招标参数一样，并得到使用科室验收专家的认可，才能判定无偏离，否则判定为负偏离，如果达不到相应使用效果，响应文件却以无偏离甚至以正偏离响应，以虚假应标论处。

（10）对于以含义相同而名字不同的参数名称响应，供应商必须提供白皮书等有效证明材料，并得到采购人有关专业人员的认可，以无偏离论处，否则判定为负偏离，负偏离情况下，如果响应文件标明为无偏离或正偏离响应，以虚假应标论处。

（11）复合参数，一个参数有多个技术指标，必须全部响应。如果只响应其中一部分指标，以负偏离论处，如果响应文件标明为无偏离或正偏离，以虚假应标论处。

（12）对于区间涵盖值参数，如“频率范围为 $x-y$ ，”等，其下界值更低，上界值更高，才能判定正偏离；其中一端负偏离，不管另一端实际情况如何，均判定负偏离，如果响应文件还标明正偏离，以虚假应标论处。

（13）对于区间任意值参数，如“ $a \leq \times \times \text{尺寸} \leq b$ ”，“ $\times \times \text{尺寸}$ ”在区间 $a-b$ 内任意一个数值均为无偏离，超出约定区间范围为负偏离，此类参数没有正偏离，如果为负偏离者，如果响应文件仍标明为无偏离以虚假应标论处，此类参数出现正偏离，也以虚假应标论处。

（14）指定值参数：不是大于值也不是小于值，更不是区间值，只有应标数据一致，才能定为无偏离，应标参数不一致，为负偏离，此参数没有正偏离。如果与应标参数不一致，而响应为“无偏离”，以虚假应标论处。

（15）按常识，设备特殊的工作环境工作条件必须配置的软硬件才能发挥设备效用的，即使采购技术参数表没有表明，供应商也必须提供，不能以招标参数没有要求而拒绝提供。（如：除颤器有可能在远电源的情况下使用，必须配置电池，即使竞争性谈判文件没有明确标明电池，供应商也不能以此为由拒绝提供电池）。

5. 试运行：设备使用科室验收人员按设备说明书要求在供应商指导下，常规负荷试运行两个工作日，没有出现异常者，为合格。

（七）对于《验收条件及标准》第（六）条《技术性能验收》第4点“验收必须以招标参数为基准，对竞标响应的技术要求偏离表逐条进行验收，对于技术要求偏离表与采购技术参数不符的，作如下处理”第（3）、（4）、（5）、（8）、（9）、（10）、（11）、（12）款的情形，采购人在评标结束后公告前，有权对响应文件进行形式复核，如果发现属于负偏离，偏离说明仍写无偏离或正偏离，属于无偏离，偏离说明仍写正偏离，作为提供虚假文件并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处理。

（八）设备符合下列情形的，不予接收。

1. 设备部件损伤，影响整机外观或性能，供应商又不愿意更换的不予接收。

2. 带▲号的参数，必须100%满足，验收中发现不实质响应采购要求，不予接收。

3. 对于标准功能或者常规操作所必需的软硬件配置，设备安全必需的软硬件配置，国家相关标准规定配置，行业内认可的配置，如果不配置，即使招标参数没有标明详细配置，供应商必须无条件提供，如不提供，设备不予接收。

4. 验收时出现一项不实质性响应采购要求或一项验收条款规定的虚假应标情形者，设备不予接收。

5. 设备使用没有完成，使用人员还未能独立使用，供应商必须按合同要求提供培训，否则不予接收。

（九）设备属于不予接收的情形，视为设备没有交接，供应商不得将设备放在采购人任何场地，无条件搬走。

（十）培训条款验收：按商务要求培训内容执行。设备安装结束后，供应商必须培训使用科室的操作人员，直到熟悉掌握机器性能及操作。

（十一）验收合格书签署：设备经供应商安装人员、采购人的设备科工程技术人员、档案室工作人员、使用科室验收人员认为合格并全部签署验收合格书后，验收合格书生效。

（十二）验收合格生效：验收合格日期以最后验收完成项目为准，设备验收时间计算在供货期内，按合同相关规定执行，由于供应商原因造成不按时完成验收造成逾期供货事实，由供应商承担相关合同责任。

（十三）设备交接：验收合格后视为设备交接，在验收合格前设备属于供应商，所有运输、仓储、装卸、保管、搬运等相关责任由供应商负责。

（十四）如竞标响应条件与本竞争性谈判文件验收条款有冲突的造成无法验收的，将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处理。